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5-034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和募集资金利息）购买了部分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预期年化收益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资金来源
1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1451期（产品代码：C25A014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1.05%–1.95%	2025/4/7	2025/5/9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9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518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	0.80%–1.65%–1.85%	2025/4/7	2025/5/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7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16992509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30%–2.15%	2025/4/17	2025/5/1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387（产品代码：DWJGX251038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4,000,000.00	1.30%–2.27%–2.47%	2025/4/24	2025/5/2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2786期（产品编码：C25A027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0	1.05%–2.13%	2025/4/26	2025/7/25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511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30%–2.15%	2025/5/15	2025/8/1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542(产品代码：DWJGX251054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0,000,000.00	1.00%–2.13%–2.34%	2025/6/3	2025/7/3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8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544(产品代码：DWJGX251054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0,000.00	1.00%–2.11%–2.32%	2025/6/3	2025/9/1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6725期（产品编码：C25A067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1.00%–1.75%	2025/6/16	2025/9/17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5316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	0.65%–1.40%–1.60%	2025/6/16	2025/8/18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1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45%	2025/5/30	2026/5/3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注：将募集资金以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存放，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对拟投资理财产品都执行严格的风险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公司在进行现金管理过程中，可能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控制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等；

2、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现金管理事项及内部操作和控制程序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现金管理，并将加强对相关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根据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优化，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二）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硕健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预期年化收益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现收益(元)	是否到期
1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2天（挂钩黄金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65%–2.5%	2024/7/11	2024/10/11	1,953,424.66	是
2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19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1,000,000.00	1.65%–2.12%–2.2%	2024/7/17	2024/7/31	51,263.01	是
3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58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0,000.00	1.05%–2%–2.5%	2024/7/22	2024/10/21	205,684.93	是
4	海硕健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98期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0,000.00	0.95%–2.29%	2024/7/23	2024/8/22	53,482.36	是
5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85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2.5%	2024/7/31	2024/8/30	61,643.84	是
6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34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1,000,000.00	1.3%–2.59%–2.79%	2024/8/6	2024/11/4	557,235.61	是
7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47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1%–2.6%	2024/9/6	2024/12/5	192,328.77	是
8	海硕健身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76期U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0,000.00	0.95%–2.29%	2024/9/20	2024/10/8	32,750.14	是
9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269924606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55%–2.3%	2024/10/14	2025/1/13	1,777,616.44	是
10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19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0,000.00	1.05%–2.05%–2.55%	2024/10/26	2025/1/25	173,772.6	是
11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46349）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0.8%–1.7%–1.9%	2024/10/28	2024/12/30	5,523.29	是
12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646（产品代码：DWJGX241164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3,000,000.00	1.15%–2.44%–2.64%	2024/11/7	2024/12/9	177,551.77	是
13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411810（产品代码：DWJGX241181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3,000,000.00	1.3%–2.3%–2.45%	2024/12/12	2025/3/12	501,410.95	是
14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739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2.5%	2024/12/17	2025/3/17	147,945.21	是
15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5014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00.00	1.3%–2.25%	2025/01/14	2025/4/14	610,273.97	是
16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5014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1.3%–2.25%	2025/01/14	2025/4/14	1,109,589.04	是
17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50361）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	0.8%–1.7%–1.9%	2025/01/20	2025/3/24	17,605.48	是
18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710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02%–2.52%	2025/02/14	2025/04/15	99,616.44	是
19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114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1.05%–1.90%–2.30%	2025/02/28	2025/03/31	6,454.80	是
20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286（产品代码：DWJGX251028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4,000,000.00	1.3%–2.32%–2.53%	2025/03/19	2025/04/18	174,673.96	是
21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235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05%	2025/03/22	2025/04/23	53,917.81	是
22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45%	2025/1/17	2026/1/16	–	否
23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65%	2025/1/14	2026/1/8	–	否
24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65%	2025/1/14	2025/5/29	–	是（注）
25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45%	2025/5/30	2026/5/30	–	否
26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1451期（产品代码：C25A014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1.05%–1.95%	2025/4/7	2025/5/9	6,838.36	是
27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9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518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	0.80%–1.65%–1.85%	2025/4/7	2025/5/6	7,865.75	是
28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7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16992509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30%–2.15%	2025/4/17	2025/5/14	493,027.40	是
29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387（产品代码：DWJGX251038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4,000,000.00	1.30%–2.27%–2.47%	2025/4/24	2025/5/26	167,171.50	是
30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2786期(产品编码：C25A027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0	1.05%–2.13%	2025/4/26	2025/7/25	–	否
31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511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30%–2.15%	2025/5/15	2025/8/14	–	否
32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542(产品代码：DWJGX251054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0,000,000.00	1.00%–2.13%–2.34%	2025/6/3	2025/7/3	–	否
33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544(产品代码：DWJGX251054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0,000.00	1.00%–2.11%–2.32%	2025/6/3	2025/9/1	–	否
34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6725期(产品编码：C25A067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1.00%–1.75%	2025/6/16	2025/9/17	–	否
35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5316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	0.65%–1.40%–1.60%	2025/6/16	2025/8/18	–	否

注：1.将募集资金以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存放，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存款的金额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根据与银行签署的协定存款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内超过基本额度的存款享受协定利率。2.鉴于协定存款利率调整，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于2025年5月30日重新签署协定存款协议（覆盖2025年1月14日签署的原协议），执行新利率。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46,600.00万元，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六、备查文件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5-028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以现场方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曹华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出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五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成员数量为7名，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曹华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曹华，男，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1年5月至2011年8月，任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1年9月至2018年8月，任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8年9月至2021年8月，任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兼任采购总监；2021年9月至2025年5月，任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副总经理。现任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数字精益化总监。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5-042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5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31,200份予以注销。此外，因1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考核年度内个人层面绩效考评结果为“合格”，对应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80%；2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为“不合格”，对应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0%，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3名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处理，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8,400份。综上所述，公司本次注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39,60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7月2日办理完成。本次注销的部分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本次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ST赛隆　公告编号：2025-036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托拉塞米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赛隆药业（长沙）有限公司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托拉塞米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托拉塞米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2ml：10mg/4ml：2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证书编号：2025S02009/2025S02010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13652025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4711/国药准字H20254712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30年06月29日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其他相关信息

托拉塞米注射液为《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乙类药品，适用于需要迅速利尿或不能口服利尿剂的充血性心力衰竭、肝硬化腹水、肾脏疾病所致的水肿患者。

三、风险提示

上述药品的获批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制剂品种，具体销售情况则取决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根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5-56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黄金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的通知，兴业集团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兴业集团	是	4,086,627	0.84%	0.23%	2017-04-20	2025-07-02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集团	是	18,614,297	3.84%	1.05%	2017-03-22	2025-07-01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集团	是	13,386,363	2.76%	0.75%	2017-03-31	2025-07-01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合计		36,087,287	7.44%	2.03%			

说明：本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的结果。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合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兴业集团	485,240,420	27.33%	178,805,058	36.85%	10.07%	178,805,058	100%	184,514,962	60.21%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兴业集团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301662　证券简称：宏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号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2025年7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7月2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7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7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16日

（七）出席对象

1、有权出席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为2025年7月16日（股权登记日）下午A股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仙月环路与万富路交叉口公司1号门综合楼10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的相关内容已于2025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详见《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等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议案第1.00项为特别决议案，须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以上议案属于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管、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邮件方式预先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预先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7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6:30

（三）登记地点：东莞市桥头镇桥新西二路10号万金工业园区10号楼108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69-82361936
联系人：黎孔梅
电子邮箱：ongoal@ongoaltech.com
通讯地址：东莞市桥头镇桥新西二路10号万金工业园区10号楼108室

（五）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51662；投票简称：宏工投票

（二）提案设置及表决意见

1、提案设置

本次会议提案与《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之“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一致。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7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 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后，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301662　证券简称：宏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6号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罗才华先生、何进女士、余子毅先生、孙宏图先生、独立董事陈全世先生、向旭家先生、贺辉娥女士以通讯方式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规划，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东莞市桥头镇大洲社区桥常路(大洲段)429号B栋”变更为“东莞市桥头镇桥新西二路10号万金工业园区10号楼108室”。修订《公司章程》对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公司章程》修订事项的工商登记备案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变更注册地址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情形为准。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7月21日在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仙月环路与万富路交叉口公司1号门综合楼107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8）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301662　证券简称：宏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号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事项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规划，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东莞市桥头镇大洲社区桥常路(大洲段)429号B栋”变更为“东莞市桥头镇桥新西二路10号万金工业园区10号楼108室”。修订《公司章程》对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公司章程》修订事项的工商登记备案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变更注册地址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情形为准。《公司章程》的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章程修正案。

特此公告。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069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案件一目前二审已判决，案件二双方达成和解。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案件一被告为公司下属公司，案件二原告为公司下属公司。

3、涉案的金额：总金额人民币13,106,309.76元，其中：案件一涉案金额为人民币1,107,655.00元，案件二涉案金额为人民币11,998,654.76元。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案件一、案件二将对公司利润产生负面影响。后续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对公司利润的影响金额以案件执行结果及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数据为准。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案件一：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素堂养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泰和养老服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久泰和）因与北京长城节能锅炉厂存在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北京长城节能锅炉厂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①原被告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于2024年3月31日解除；②被告赔偿因违约解除合同给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人民币1,057,655.00元；③被告赔偿原告为主张权益进行诉讼而支付的律师费损失人民币5.00万元；④由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根据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4）京0108民初55328号】，一审判决如下：①确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于2024年3月31日解除；②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向原告赔偿经济损失634,593.00元；③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仲裁、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案件二：久久泰和因与张浩存在销售代理合同纠纷，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被告向原告退还佣金共计11,998,654.76元、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认为：案件涉及4份《委托销售协议书》，构成四个不同的法律关系，应当分别单独起诉。本案（2024）京0108民初52645号案不予撤销，由久久泰和选择1份《委托销售协议书》对应的诉讼标的，变更（2024）京0108民初52645号案诉讼请求后继续审理。据此，久久泰和已变更诉讼请求，将原诉讼请求变更为：①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退还佣金共计8,408,399.531元；②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被告张浩在庭审中提出反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2025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提起诉讼、仲裁及诉讼进展的公告》《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85、2025-040）。

二、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案号	原告	被告	涉案金额(元)	案由	判决/和解结果	案件进展
(2024)京0108民初55328号	北京长城节能锅炉厂	久久泰和	1,107,655.00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京01民终6532号】，二审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7,384元，由久久泰和负担。	二审已判决
(2024)京0108民初52645号	久久泰和	张浩	11,998,654.76	销售代理合同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4)京0108民初52645号】，裁定如下：准许久久泰和撤诉。双方已签署《和解协议》，久久泰和将分四次向张浩支付佣金共计2,433,800.00元，与张浩签订的4份《委托销售协议书》均已到期并终止，双方再无其它争议。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七天内张浩撤回对久久泰和的反诉。	达成和解

三、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案件将对公司利润产生负面影响，后续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对公司利润的影响金额以案件执行结果及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数据为准。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京01民终6532号】；

2、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京0108民初52645号】；

3、案件二：《和解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5-047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锦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总经理施俊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锦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锦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任职资格审查，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法律、财务、管理等专业知识和所需的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附件：王锦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附件：王锦女士简历

王锦女士简历

王锦女士，1982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

王锦女士自2015年6月至2025年6月先后任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副处长、处长、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处处长兼证券事务代表；自2023年8月起至今任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自2025年7月起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王锦女士于2017年2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5-046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3日上午9: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8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聘任王锦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总经理施俊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信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利率
1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242期F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5-07-02	2025-07-31	0.65%-2.24%

注：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4-07-22	2024-08-09	1.5%或2.68%	是
2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4-09-03	2024-12-04	1.2%-2.24%	是
3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4-09-04	2024-12-03	1.5%或2.23%	是
4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09-04	2024-10-08	1.5%或2.23%	是
5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10-25	2025-01-31	1.3%或2.26%	是
6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4-12-20	2025-03-28	1.3%或2.26%	是
7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4-12-23	2025-03-25	0.75%-2.09%	是
8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02-24	2025-06-01	1.3%或2.17%	是
9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5-04-01	2025-04-21	1.3%或2.27%	是
10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04-24	2025-07-24	1.75%或2%	否
11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5-05-06	2025-05-28	1.3%或2.52%	是
12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5-06-12	2025-06-30	0.65%-2.20%	是
13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5-07-02	2025-07-31	0.65%-2.24%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23,000.00万元（含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工行结构性存款证明文件1》、《工行结构性存款证明文件2》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7月03日